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7 临 039 号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国泰五洲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爆破”）于 2017 年 6 月 8 日收到了南昌市东湖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事处（以下简称“招标单位”）发出的《东湖区广场北路周边地块旧城改造拆迁项目爆破工程项目》的中标通知书（赣建洪东湖招字【2017】第 4 号），确定五洲爆破为该工程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中标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东湖区广场北路周边地块旧城改造拆迁项目爆破工程项目

（二）招标单位：南昌市东湖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事处

（三）中标造价：1、爆破拆除工程费 7,180,174.69 元

2、爆破拆除标的物残值 1,476,900 元

以上共计 8,657,074.69 元

（四）中标范围：1、爆破拆除范围：位于省政府大院一号地块北部，中部，一号地块剩余公建房屋区域，以上全部地上建筑物、构筑物进行爆破拆除。具体以《东湖区广场北路周边地块旧城改造项目规划红线范围房屋征收 1 号地块》图纸确定工程量为准。

2、残值购买：投标人中标后，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七日内将上述爆破工程内的残值按照东湖区财政评审中心评审的残值评估价对爆破拆除标的物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向招标人一次性购买。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中标彰显了公司在江西省内爆破拆除行业的市场地位，在提升公司在该细分领域市场份额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公司爆破服务品牌效应。

三、特别提示

(一) 五洲爆破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二) 公司及五洲爆破与招标单位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 五洲爆破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实施中标项目不存在技术上的障碍；本次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工程合同而对招标单位形成依赖。

四、备查文件

(一)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